

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111年度自行管制計畫評核結果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總分數
1	動物防疫組	動物防疫及動物用藥品質管理	社會發展	<p>1. 本計畫推動禽畜、水產動物、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工作，並查緝動物用偽、禁藥品及抽驗市售藥品，確保用藥品質；另對國內外動物疫情通報系統之功能持續強化、建立動物疫情諮詢服務網，可提供防檢疫政策參考。</p> <p>2. 本計畫在有限經費下，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超過預定達成值，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p> <p>3. 本計畫善用科技資源推廣獸醫師繼續教育，能克服時空及疫情管制的障礙，使計畫更有效率的達成。</p> <p>4. 持續配合司法機關能更有效查緝動物用偽、禁藥品，杜絕非法藥品販賣及使用，以展現政府執法決心。</p>	92.9
2	動物檢疫組	動物檢疫	社會發展	<p>1. 本計畫在有限經費下，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符合預定達成值，仍依國際規範持續進行風險分析及審查工作，協助我國動物及其產品成功輸銷，並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p> <p>2. 參與申報發證系統業務宣導會議超過40人次，且業者使用網路申報比率達97.5%，提早完成提送資料風險分析及審查案件且件數超前。</p>	93.75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總分數
3	植物防疫組	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計畫	社會發展	<p>1. 加強輔導農藥業者生產及販賣資料資訊化，農藥業者回傳系統並稽核回傳資料，並針對回傳資訊平台使用及稽核功能之擴充，瞭解農藥流向及農民使用之現況，落實農藥管理，健全農藥管理追蹤體系，大幅提升我國農藥使用安全及降低農產品殘留風險。</p> <p>2. 協助外銷種子業者符合輸入國規範，並提升國內實驗室檢測能力及實驗結果公信力，依據相關國際及區域組織如ISTA、ISHI及NSHS與TPPC等已訂有檢測標準之種傳病害確立標準方法，或依據相關科學文獻，建立病原檢測作業流程。</p> <p>3. 建立全臺各重要農作產區害蟲區域共同防治監測，維持預警監控專家系統，提供管理者即時決策重要參考資訊，及時採取適當防制措施，有效控制果實蠅密度，以減少農民損失。</p> <p>4. 本計畫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超過預定達成值，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另請適度調整部分指標之預定達成值，方能符合實際需求。</p>	93
4	植物防疫組	植物防疫	社會發展	<p>1. 輔導地方政府針對國內植物特定疫病蟲害進行監測調查，適時發布轄區預警；建立植物病蟲害診斷服務站，協助提供農民田間病蟲害診斷鑑定服務。</p> <p>2. 植物有害生物緊急防治啟動機制，培育疫災防控人才，協助執行緊急防疫業務，並指導農民解決農作物病蟲害管理問題，達到環境保護、健康保護及食安保護目標。</p> <p>3. 重大有害生物整合性防治，減少田間化學農藥使用，降低農產品農藥殘留量。</p> <p>4. 理苗圃及土石方檢查、防治輔導與移動管制，防範入侵紅火蟻擴散。</p> <p>5. 本計畫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超過預定達成值，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另請適度調整部分指標之預定達成值，方能符合實際需求。</p>	94.3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評核意見	總分數
5	植物防疫組	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	社會發展	<p>1. 依法辦理農藥登記審查作業及品質管制工作，杜絕偽劣農藥之販售。藉由農藥販賣業者執照之核發、管理及訓練，增進業者管理知能，進而協助指導農民正確之農藥使用。持續進行農藥工廠檢查，加強源頭管理，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p> <p>2. 本計畫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符合預定達成值，績效良好，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另請適度調整部分指標之預定達成值，方能符合實際需求。</p>	92.4
6	動物檢疫組	加強植物檢疫	社會發展	<p>1. 運用國內自行訓練檢疫犬組織能力，辦理新檢疫犬組訓練，提高檢疫犬值勤調派或汰換效能，加強偵測高風險地區旅客。除輔導輸美蝴蝶蘭園符合帶介質輸美之檢疫規定外，另為配合新開發之紐、澳蝴蝶蘭、輸美文心蘭及石斛蘭市場，亦積極輔導相關業者符合輸澳大利亞、紐西蘭、美國文心蘭及石斛蘭要求之規定，拓展國內業者國際市場。</p> <p>2. 本計畫年度目標預定達成值均符合實際達成值，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另請適度調整部分指標之預定達成值，方能符合實際需求。</p>	95.1
7	肉品檢查組	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	社會發展	<p>1. 經派駐各屠宰場且接受專業訓練合格之屠宰衛生人員執行屠宰衛生檢查，大幅提升食用肉品之衛生安全。在「輔導與查核」策略下，透過「違法屠宰行為查緝」計畫之執行，不定期執行查緝，有效防範非法屠宰。</p> <p>2. 本計畫年度目標實際達成值均符合預定達成值，請續依業管業務積極辦理，另請適度調整部分指標之預定達成值，方能符合實際需求。</p>	93.13